

合肥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合肥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类型：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四、办学地址：合肥市新站区关井路与烈山路交汇处（合肥汇心湖校区）
合肥巢湖市姥山南路（巢湖鼓山校区）

五、学校简介：

合肥职业技术学院隶属于合肥市人民政府，是合肥市唯一一所市属综合性高职院校，业务上接受省教育厅指导，是国家“创新发展行动计划”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和安徽省首批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建设单位。学校坚持“以人为本，尚德重技，质量兴校，特色发展”的办学理念，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发展道路，以“省内标兵、国内一流”为目标，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以能力培养为核心，先后荣获“第三届中国质量奖提名奖”、“省校企合作示范基地”、“省级创业学院”和“省大学生创客之星金奖单位”等荣誉称号。

学校现有合肥汇心湖校区、巢湖鼓山校区和合肥金寨路双创园(简称“一校两区一园”)，占地面积 1260 亩，建筑面积 50 万平方米，总投资 23 亿元；现有教授 24 人，副高以上职称教师 150 人，“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 73.4%；学校环境优美，办学条件优越，拥有纸质图书 60 余万册，电子图书 100 万册，校内实验实训室 222 个，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139 个，教学用计算机 3800 余台；**学生四人间公寓带有空调、独立卫生间**。截止 2018 年 12 月，全日制在校生 11427 人。

六、报考条件：

安徽省普通高中应历届毕业生；安徽省中职（含技工学校、职业高中）应历届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的农民工、退役士兵、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失业人员等（以下简称社会类考生）。

已参加安徽省 2019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通过审核取得当年报名资格的考生均可报考。

七、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专业科类	合计	计划数				备注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退役士兵单列	革命老区贫困专项	
630701	市场营销	3	财经商贸	50	50				
630801	电子商务	3	财经商贸	50	50				
630702	汽车营销与服务	3	财经商贸	60	60				
630902	物流信息技术	3	财经商贸	80	80				
630302	会计	3	财经商贸	160	160				
610119	物联网应用技术	3	电子信息	40	40				
610207	动漫制作技术	3	电子信息	60	60				
610202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电子信息	80	80				
690301	老年服务与管理	3	公共管理与服务	70	45	15		10	
600602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3	交通运输	50	50				
600606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3	交通运输	100	100				
640105	酒店管理	3	旅游	80	40			40	
640101	旅游管理	3	旅游	140	100			40	
510107	园艺技术	3	农林牧渔	50	50				
510202	园林技术	3	农林牧渔	100	60	40			
590301	药品经营与管理	3	食品药品与粮食	50	50				
590105	食品检测技术	3	食品药品与粮食	60	20	40			
590103	食品质量与安全	3	食品药品与粮食	90	90				
540501	建设工程管理	3	土木建筑	50	50				
540301	建筑工程技术	3	土木建筑	140	140				
540502	工程造价	3	土木建筑	140	140				
650103	广告设计与制作	3	文化艺术	80	80				
620101K	临床医学	3	医药卫生	20	20				仅招理科生
620301	药学	3	医药卫生	30	30				
620403	医学影像技术	3	医药卫生	40	40				

620401	医学检验技术	3	医药卫生	120	120				
620501	康复治疗技术	3	医药卫生	160	120			40	
620201	护理	3	医药卫生	275	200	40	5	30	
560707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装备制造	40	40				
560703	汽车电子技术	3	装备制造	50	50				
560114	电机与电器技术	3	装备制造	60	60				
560113	模具设计与制造	3	装备制造	90	90				
560301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装备制造	150	150				
56070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	装备制造	195	150		5	40	
560101	机械设计与制造	3	装备制造	200	200				

注：以上具体招生专业及计划，最终以安徽省教育厅文件下达为准

八、测试办法

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或职业适应性”评价方式。

全省统一组织高职分类考试招生文化素质测试，省考试院划定文化素质测试最低合格分数线。在达线考生中，我校按各专业计划 1: 5 比例划定校考资格线（涉农专业不设校考资格线），确定考生参加校考（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

（一）革命老区专项考生，其中，普高类测试内容见《职业适应性测试大纲》，形式为笔试，满分 300 分，内容包含：心理健康测试、思想道德认知、创新创业认知、实践动手认知、国防素质认知、生态文明认知等方面；中职类测试内容见《职业技能面试测试大纲》，满分 300 分，形式为面试。

测试总成绩计算：

1、革命老区专项普高类考生总成绩=文化素质统考成绩+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

2、革命老区专项中职类考生总成绩=文化素质统考成绩+职业技能面试成绩。

测试时间：4月10日 14:00-17:00

（二）中职类考生，测试内容见《职业技能测试大纲》，形式为现场操作测试，其中对口护理专业统一采用“护士机考测试平台”方式进行，满分 300 分，具

体详见《护理职业技能测试方案》。

测试总成绩计算：中职考生总成绩=文化素质统考成绩+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测试时间：4月13日 8:00-11:00

(三) 普通高中毕业生(含社会类考生)，测试内容见《职业适应性测试大纲》，形式为笔试，满分300分，内容包括：心理健康测试、思想道德认知、创新创业认知、实践动手认知、国防素质认知、生态文明认知等方面。

测试总成绩计算：普高(含社会类)考生总成绩=文化素质统考成绩+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

测试时间：4月14日 10:00-12:00 14:30-16:30

(四) 测试地点

我校所有专业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地点设在巢湖鼓山校区A、B、C、D教学楼和部分二级学院实训楼。

九、录取规则

(一)录取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采用分数优先原则方式。

(二)总成绩相同时，中职考生按技能测试(或面试)成绩高者优先录取，普高(含社会类)考生按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高者优先录取。

(三)录取期间计划调整原则：在总计划不变的前提下，我校依据办学资源情况，将生源不足的专业计划调整到生源充足的专业，根据空缺计划的多少，按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四)各专业招生录取均不限男女生比例。

(五)被我校预录取考生需在5月2-3日登录高考报名网站进行录取确认。被多所院校预录取的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未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十、拔尖人才免试、退役士兵单招、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招生

1.实施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录取。具体办法按照《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学〔2013〕3号)执行。

2.实施退役士兵单独招生录取。具体办法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单独招收退役士兵暂行办法〉的通知》(皖教办〔2016〕33号)执行。退役士兵计划不纳入学校计划模型基数,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

3.实施高职(高专)院校招收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我校“护理、康复治疗技术、老年服务与管理、酒店管理、旅游管理与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六个专业为专项计划,单列招生计划、单独录取,招收我省革命老区纳入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学生,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具体录取依照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另制定标准执行。

十一、报名、考核、录取时间节点安排

日程	工作安排	备注
3月5日 10:00 至 3月8日 16:00	网上报名	登录省考试院报名网站 http://gkbn.ahzsks.cn 填报志愿。报考我校的普通高中毕业生和社会类考生可填1到2个专业志愿,1个专业服从志愿
3月24日 9:00—11:30	文化素质测试	文化素质测试考点设在各市、县(市、区)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所在地
4月8日 8:00 至 4月9日 20: 00	1、校考资格查询与网上报名; 2、网上缴考试费(120元/考生),显示考场号、座位号。	在我校招生网 zs.htc.edu.cn 操作
4月10日 8:00-11:00	现场受理未能网上缴费的考生缴费,显示考场号、座位号。	巢湖鼓山校区行政楼二楼财务处
4月10日 14:00-17:00	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面试) (校考测试费减半,按60元/考生收取)	1、具体时间请关注学校招生网站信息 2、普高及社会类考生必须携带文具:2B铅笔、橡皮、黑色或蓝色水笔 3、开考前30分钟凭身份证进场,开考15分钟后不得进场,开考30分钟后才能离场
4月13日 8: 00-11: 00	职业技能测试	1、具体时间请关注学校招生网站信息 2、普高及社会类考生必须携带文具:2B铅笔、橡皮、黑色或蓝色水笔
4月14日 10:00-12:00 14:30-16:30	职业适应性测试	3、开考前30分钟凭身份证进场,开考15分钟后不得进场,开考30分钟后才能离场
4月16-29日	1、校考成绩网上查询; 2、预录取名单网上公示。	在我校招生网 zs.htc.edu.cn 操作
5月1日	预录取名单上报省考试院备案	

5月2-3日

省考试院网站进行录取确认

考生登录 <http://gkbm.ahzsks.cn> 进行录取确认

十二、相关事宜

(一) 考生所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可靠，否则将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第33号令）处理。

(二) 对考生及考试工作人员在考试中的各种违规行为的处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第33号令）执行。

(三) 我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招生录取工作；以我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将依法追究其责任。举报投诉方式，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我校纪检监察室负责举报及申诉的电话：0551-82363943，举报信箱：jss@htc.edu.cn。

(四) **颁发学历证书种类：**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

(五) **收费标准：**按省财政厅、省物价局和教育厅核实收费文件要求执行。

(六) **体检：**所有参加高职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均须参加体检，按2019年安徽省普通高考要求执行。

(七) 学校设立了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院内奖学金、勤工助学等多种形式的资助体系。此外，为切实保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学校还建立了新生入学“绿色通道”制度。

(八) 体育特长生免收学费。体育特长生是指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获得国家二级运动员（含）以上证书或者高中阶段在省级（含）以上比赛中获得集体项目前六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三名者；具有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获得国家一级运动员（含）以上证书者或近三年内在全国或国际集体项目比赛中获得前八名的主力队员。

(九) 已被我校分类考试招生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新生入学后，学校将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对其资格进行复查，复查合格者予以注册，取得学籍。复查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十) 所有关于分类考试招生的信息都通过我校招生网站发布，不再另行通

知。

(十一) 招生咨询:

1、咨询电话: **0551-82364313, 0551-82364123, 0551-82394051。**

2、网址:

学校网站: **www.htc.edu.cn**

招生网站: **zs.htc.edu.cn**

3、邮编: 238000

2019年2月26日

合肥职业技术学院